

中華民國口述歷史學會第一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民國 100 年 3 月 5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11 時

二、地點：台北市文獻委員會 6 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林理事長滿紅 記錄：林行政組長明洲

四、出席人員：林常務理事金田、詹常務理事素娟、陳常務理事儀深、黃理事克武、李監事明仁、黃理事國琴、張理事清斌、謝理事英從、何理事鳳嬌、王理事志宇、陳理事慕貞、游理事鑑明、沈理事懷玉、楊監事玉姿、楊監事翠華（含委託出席）

請假人員：許常務理事雪姬、黃常務監事富三、謝理事嘉梁
朱監事重聖

（應出席理監事 20 人、出席 16 人、請假 4 人）

列席人員：台北市文獻委員翁執行秘書誌聰、蕭研究員明治
劉秘書長澤民、李推廣組長西勳、林行政組長明洲（聘任幹部）

五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六、會務報告備查事項：

（一）本學會第一屆第二次會員大會，於 99 年 9 月 4 日（星期六）下午 2 時，假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一樓大會議室召開完畢，總出席人數 82 人（含委託出席）。

（二）本學會推廣組長陳聰民退休請辭，改聘李西勳先生擔任推廣組長。

（三）財務收支報告，報告人：隋財務長德蘭

（四）本學會迄今（100 年 3 月 3 日）繳費會員，個人 72 人，團體 12 個單位，合計 84 人（單位）。

（五）辦理大眾史學學術研討會：

本會於民國 100 年 1 月 8 至 9 日（週六至週日）與國史館臺灣文獻館、臺北市立教育大學歷史與地理學系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、逢甲大學歷史與文物研究所等單位合辦，假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文獻大樓三樓會議室舉行。總計進行 1 個專題演講、發表 8 篇論文，150 人報名參加。

七、討論提案

案由一

主旨：本會會刊第 2 期內容與費用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會刊創刊號於 99 年 7 月 1 日創刊發行，並業經分送本會會員在案。
 - 二、本期內容預估，口述歷史專文 2 篇（計 42 頁），會務報導 2 則（4 頁），共計 46 頁、31,438 字、圖片 27 張，預估排版、印製費用 36,000 元。
 - 三、本期預計於 3 月底前出刊。
- 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二

主旨：為本會辦理 100 年口述歷史研習會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前於民國 99 年 5 月辦理「記憶拼圖-口述歷史工作坊紀實」，並將辦理記實刊載於會刊創刊號。
- 二、本年預定於 5 月辦理，定名為「臺灣人臺灣事口述歷史種子培訓研習會」：
 1. 合辦單位：預計與台北市文獻委員會、臺北市 228 紀念館、國史館合辦。
 2. 地點：台北市文獻委員會。
 3. 時間：5 月中下旬，為期 1 天。
 4. 名額：預定 60 名。
 5. 主題：聘請國史館纂修、協修三位擔任講座，分就政治人物、宗教人物、社會賢達等口述訪談經驗講授。
 6. 經費：講座鐘點費 11,200 元、餐費 6,000（每人 80 元）、講義費 20,000 元、工作人員交通費 10,000 元、雜支 2800 元，合計 50,000 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三

主旨：請審核 99 年度財務報表，提請討論。提案人：財務長隋德蘭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 94 年 12 月 8 日訂頒「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」第五章預算決算之編審：第 13 條 社會團體應於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造當年度工作報告、收支決算表，連同現金出納表、資產負債表、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，送監事會審核，造具審核意見書，送還理事會，提經會員大會通過後，於三月底前報請主管機關核備。因故未能如期召開會員

大會者，可先經各該團體理事監事聯席會議通過，呈報主管機關，事後提報大會討論通過後再報請主管機關核備。

二、 收支決算表等，詳如附件 2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八、 本學會第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，預定日期：100 年 8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10 時，地點：暫訂國史館。

九、 本學會網站資料原則上每半年更新一次，請各單位提供最新動態照片與資料。

十、 意見交換與建議決議：

（一）本學會未來若接受各單位或機構委託製作口述歷史標案，應經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。

（二）本學會為因應未來業務發展需要，請研擬「接受委託製作口述歷史作業要點」，原則上若以本學會名義借牌接受委託，本學會收取 6% 至 10% 行政作業費。

（三）第 13 屆全國口述歷史工作會議研習會，今年輪由「台北市文獻委員會」主辦，本學會全力支持與配合。

十一、 散會（下午 1 時 10 分，含午餐提供便當）